潘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

潘集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产业振兴

实施方案的通知

潘政办秘〔2024〕7号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田集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《潘集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产业振兴实施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潘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24年4月19日

潘集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产业振兴

实施方案

实施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产业振兴，是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和农业绿色发展的必然选择，是促进潘集区由农业大区向农业强区跨越的重要举措，是助力农业高质高效、农民富裕富足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、更高层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有效途径。为贯彻落实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的意见》（皖政办〔2023〕11号）和《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南市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淮府办秘〔2023〕57号）文件精神，加快推进我区秸秆饲料化利用和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着力打造支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优势产业，结合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以种养结合、农牧循环、绿色发展为路径，把“秸秆变肉”和肉牛产业发展作为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和农业强区建设的重要抓手，坚持问题导向、聚焦产业短板，不断提高秸秆饲料化利用水平，不断提升肉牛产业综合生产能力、供应保障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促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，扛起保障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的重大政治责任，为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和推动潘集区农业强区贡献力量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。

——坚持政府推动，市场主导。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根据潘集区资源禀赋和肉牛产业发展基础，重点做大芦集镇、贺疃镇、古沟回族乡、泥河镇和平圩镇肉牛体量，做精品质，千方百计拓展省内外市场。

——坚持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。统筹资源环境承载能力、肉牛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和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能力，推广农作物秸秆过腹转化增值和养殖粪污因地制宜利用，协同推进肉牛产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，促进种养结合、农牧循环、可持续发展。

——坚持多元并举，联农带农。加快转变饲养方式，着力推进规模化标准化养殖，充分发挥龙头企业联农带农作用，精准扶持中小养殖户，倡导“小规模、大群体”分户饲养的发展模式，大力推行“自繁自育、藏牛于户”的养殖方式，大力培育发展家庭农场、养殖企业、养殖小区，形成分散饲养和相对集中规模化养殖协调发展局面。

——坚持提质增效，科技兴牧。依靠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，不断提升肉牛秸秆饲用、良种繁育、设施装备、疫病防控水平，着力提高肉牛产品质量和效益，支持养殖主体在产业发展中不断壮大，让农民从秸秆过腹增值、肉牛养殖中获得更多收益。

——坚持延链强链，品牌强牧。推动肉牛养殖、加工、销售全链条发展，促进肉牛产业链和价值链融合、供应链和创新链融通，加快培育产加销一体化龙头企业，打造以舜安畜禽屠宰中心、同兴堂淮南牛肉汤、豆牛氏食品有限公司为主体的肉牛加工产业链，全力做好“畜头肉尾”增值大文章。

（三）发展目标。到2027年，全区秸秆饲料化和肉牛产业良种化、规模化、标准化、产业化经营水平显著提升，秸秆饲料化利用量占利用总量比例达25%左右，肉牛养殖规模力争达2.9万头以上，实现肉牛全产业链7亿元以上产值目标。到2030年，全区秸秆饲料化利用量占利用总量达40%左右，肉牛养殖规模力争达4.5万头以上，肉牛全产业链产值达10亿元以上，培育2-3个肉牛养殖示范村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实施秸秆资源饲料转化行动。积极推进种植业结构调整，增加青贮玉米等优质饲草料供给，促进秸秆资源就地转化、就近利用、过腹增值。支持肉牛、肉羊养殖企业秸秆饲料化利用，对龙头企业、合作经济组织和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新建或改扩建永久性黄（青）贮窖500立方米以上、干草棚500平方米以上的，以及单户收贮秸秆黄（青）贮发酵饲料100吨以上、秸秆干饲料50吨以上的，分档予以支持。支持秸秆饲料收贮加工机械购置，提升秸秆收贮和加工机械化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及各乡镇（街道）。排名第一为牵头责任单位，以下责任单位均包括各乡镇（街道），不再单独列出）

（二）实施良种繁育体系构建行动。鼓励肉牛养殖企业和养牛户从国外或省外引进种公牛和基础母牛，提升全区肉牛种源生产能力。对从国外引进符合农业农村部标准的种公牛或基础母牛规模超过30头的；从省外新引进基础母牛规模超过30头见犊的；现存栏母牛规模超过30头见犊的，分别给予补助。依托区级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产业振兴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人工授精服务站点，强化良种肉牛冻精采集和管理，完善繁殖改良、液氮储存运输等设施设备，为加快良种肉牛扩群增量提供种源支撑。支持肉牛养殖企业对优质良种肉牛使用胚胎移植技术，对单场（户）成功使用10枚胚胎及以上并产犊的，给予补助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）

（三）实施肉牛规模养殖扩大行动。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养殖场（户）改造提升基础设施条件。支持龙头企业、农民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组建产业化联合体。鼓励引导企业、合作社与养殖户订立育肥购销合同，形成担保贷款、托养分红、订单生产等多种利益联结形式，让更多有劳动能力的农民实现就地就近养殖增收。推进肉牛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，优先支持发展基础母牛繁育，发挥示范带动效应。推行肉牛特色农产品保险，提高养殖场（户）抵御市场风险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）

（四）实施肉牛加工体系建设行动。坚持全链条、全利用的产品开发战略，加快推进舜安畜禽屠宰中心建设，加快推进“规模养殖、集中屠宰、冷链运输、冰鲜上市”发展模式，引导鼓励肉牛就地屠宰，减少活牛长距离运输。大力发展精深加工，延长产业链条，提升产业附加值，加快肉牛产业补链延链强链。支持牛肉汤、水煮牛肉、牛扒、牛腩煲等预制菜及方便类、速冻类、休闲类牛肉制品生产开发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）

（五）实施品牌创建和市场拓展行动。实施品牌培育行动，创建区域公用品牌，做大做强企业品牌、产品品牌，挖掘推广“牛肉汤”“牛肉面”等特色小吃，大力推进以绿色为主导的“三品一标”产品生产。探索“互联网+”、直播带货和机关事业单位、中小学校、国有企业采购相结合，拓展牛肉销售渠道。加强市场基础设施建设，突出抓好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体系建设，提升辐射面和服务带动能力。大力发展观光旅游、餐饮服务和展会经济。强化肉牛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，提升检验检测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商务投资促进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财政局。）

（六）实施粪污资源化利用提升行动。加快推进区级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，提升秸秆和粪污综合处理能力。大力推广“截污建池、发酵还田，一场一策、制肥还田，区域收纳、集中处理”的“3+N”治理路径。强化服务指导，着力推广投入成本低、养殖户认可度高的新技术新模式，推广“场床一体化”改建和发酵垫料养殖技术及牛粪养殖蚯蚓、种植食用菌等利用途径，推动解决规模以下养殖户粪污处理难题，打通农牧循环“最后一公里”，全面提升肉牛绿色养殖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）

（七）实施肉牛疫病防控能力提升行动。加大区、乡（镇、街道）两级畜牧兽医专业人才招录比例，健全完善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，提升强制免疫、监测预警、动物卫生监督、应急管理等能力水平。健全病死牛无害化处理体系和补助机制。每头病死牛无害化处理按照省财政200元、区财政100元进行补助。依托兽医行业相关企业、社会组织、防疫服务队等主体，加快发展兽医社会化服务。鼓励区、乡（镇、街道）两级畜牧兽医单位选派专业技术人员，为肉牛养殖场（户）提供有偿技术服务，完善配种、防疫、诊疗、营销等服务功能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）

（八）实施肉牛产业融合发展行动。鼓励支持有条件乡镇（街道），推动规模肉牛养殖场建设，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园区；利用养殖企业产生的粪污资源，大力发展瓜果、蔬菜、食用菌产业，提升农业附加值；结合“千村引领、万村升级”工程，统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、秸秆综合利用、畜牧业发展、农业社会化服务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、农业产业强镇等资金，着力支持提升养殖基地、屠宰加工、仓储保鲜等设施装备水平，打造基础条件好、主导产业突出、带动效果显著的肉牛强镇和示范村，争创市级肉牛强镇名录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）

（九）实施肉牛产业数字赋能行动。通过招商引资引进大型肉牛养殖企业，积极鼓励养殖企业开展智慧养牛试点，利用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云计算、移动互联等新技术，对肉牛产业进行全方位、全角度、全链条改造。采用二维码、射频识别等技术，全程记录养殖、检疫、调运、屠宰、流通等环节信息，实现从养殖到餐桌的全程可追溯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）

（十）实施肉牛产业招大引强行动。利用好淮南牛肉汤产业支持政策，依托我区秸秆、热气、豆制品园区等资源优势打造牛肉汤全产业链集聚区。建立招商引资目标企业信息库和重点客商资源库，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，精准招引肉牛养殖、屠宰、加工、检测、饲料加工、兽药生产等下游加工企业、龙头企业、配套企业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绿色食品产业招商专班、区商促进局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组建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工作专班，设在区农业农村局，承担具体工作。相关乡镇（街道）结合实际组建肉牛工作专班，推进重点工作落实。并将肉牛产业发展情况纳入乡村振兴战略考核，针对年底考核情况予以表彰奖励。（责任单位：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工作专班）

（二）加强财政金融支持。强化财政投入保障，发挥财政资金杠杆和撬动作用，支持肉牛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和全产业链开发。利用政府一般债、专项债券资金和脱贫攻坚衔接资金支持肉牛产业发展；推动设立肉牛特色农产品保险，保费不超过500元/头，各级财政补贴保费的80%（其中省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为40%，市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为24%、区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为16%），养殖场（户）自缴保费的20%。鼓励银行机构研究创新肉牛专属信贷产品，积极开展养殖圈舍、设施设备、肉牛活体抵押贷款等信贷业务，扩大信贷产品覆盖面，简化审批程序，降低贷款门槛，优化贷款模式，不断满足肉牛产业全产业链生产经营主体资金需求。（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）

（三）加强用地服务保障。按照国土空间规划，支持保障肉牛产业发展空间需求。支持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，拓展集体建设用地使用途径，依法依规合理利用林地资源，鼓励引导养殖用地经营权流转，鼓励闲置、废弃养殖场改造升级，通过采取弹性供地、点状供地等多种方式优先保障肉牛产业发展的用地需求：支持从当地处置存量土地相应核定的新增建设计划指标中，安排至少5%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，支持肉牛产业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潘集分局、区林业科技推广中心、区农业农村局）

（四）强化人才和科技支撑。依托高校、科研院所和创新型企业力量，为肉牛产业发展提供政策、技术咨询，加强技术推广和服务。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人才培养计划，定向培养畜牧兽医专业人才，充实畜牧兽医基层专业人才力量，到2026年底，争取每个乡镇（街道）配备1名畜牧兽医专业工作人员。持续开展“畜牧科技进万家”活动，力争肉牛规模养殖企业技术指导全覆盖，探索开展“科技特派员（团）+企业+基地+合作社”等服务模式开展线上线下培训，不断提高肉牛养殖技术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教育局）

（五）营造良好环境。农业农村、发展改革、财政、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等部门要主动做好肉牛产业项目选址、立项、用地审批、用水、用电、环保、金融担保等指导服务，依法简化审批程序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加快推进新建肉牛产业项目落地投产，以实际行动吸引业内龙头企业在我区投资发展肉牛产业。要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报刊、新媒体等大力宣传“秸秆变肉”、肉牛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、参与“秸秆变肉”和肉牛振兴的浓厚氛围。及时总结和推广“秸秆变肉”和肉牛振兴的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，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，不断开创肉牛产业发展新局面。（责任单位：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振兴计划工作专班、各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）

附件：潘集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产业振兴工作专班

附件

潘集区“秸秆变肉”暨肉牛产业振兴

工作专班

组 长：汪全胜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
副组长：韦 韦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
成 员：汪丹琛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

杨 卫 区财政局副局长

吴 旭 区教育局副局长

丁秀宣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

詹同举 区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

武 冲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潘集分局副局长

朱长山 区商务投资促进局副局长

程龙柱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

李传平 区科技经济信息化局副局长

陈继耀 区林业科技推广中心主任